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03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细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执行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所有者权益情况。因此公司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介绍

1、机构信息

（1）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前身为始建于1985年的江苏会计师事务所，1999年脱钩改制，2013年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0831585821；

(2)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取得金融企业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3) 投资者保护能力：2018年末，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041.73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万元，能够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4)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未加入国际会计网络。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余瑞玉女士。截至2019年末，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73人，注册会计师359人，从业人员1073名，从事过证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302人。

3、业务信息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最近一年的业务收入40,853.96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7,178.95万元、证券业务收入9,969.51万元，审计公司家数近5000家。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57家上市公司提供2018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5611万元，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拟任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谈建忠先生，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苏娜女士，拟任质量控制复核人为陆德忠先生，均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谈建忠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1994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2006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

苏娜女士，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2006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

陆德忠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1994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2000年起从

事证券服务。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5、诚信记录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监管措施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谈建忠和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苏娜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6、审计收费情况

审计收费将在2019年的基础上依据市场原则、公司具体审计工作情况等协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03月28日召开，审议通过了《提议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审计的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为公司出具的2019年度审计意见真实合法、依据充分，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其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具备独立进行审计工作的能力。审计委员会同意董事会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

司审计机构期间，该会计师事务所坚持独立审计准则，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03月28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事前审核及同意，董事会同意向股东大会提议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4、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03月28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该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综合考虑该所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5、《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日